

关于薛城区 2022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上

薛城区人民政府

尊敬的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会议安排，现将薛城区 2022 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2 年区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6649 万元，与市、镇（街）两级分别进行财政体制结算后，加上各项补助收入、债券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和上年结余，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90157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1706 万元，加上债券还本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和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72658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和总支出相抵，累计结余 1749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10051 万元，加上补助收入、债券转贷收入和上年结余，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7777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767327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和债务还本支出，政

府性基金总支出 7726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和总支出相抵，累计结余 510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0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8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 548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485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200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5618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56376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189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95676 万元。

二、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财税部门紧紧围绕“1236”总体工作思路，锚定“强工兴产、转型突围”目标任务，努力化解各种不利因素，托稳经济大盘，兜牢“三保”底线，全区预算执行总体回升、逐步向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4659 万元，占全年预算的 63.5%，比上年同期增收 12084 万元，同比增长 7.9%，其中：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 102800 万元，占全年预算的 55.6%，较上年同期增收 1408 万元，同比增长 1.4%。税收收入占一般

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2.4%。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主体税种地方级完成 48817 万元，同比增长 34%，占税收收入的比重为 47.5%。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9248 万元，占全年预算的 53.6%，同比增长 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71533 万元，占全年预算的 46.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6403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50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86126 万元，占全年预算的 58.6%。

（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一是财政收入平稳增长。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去年同期高基数的基础上实现较大幅度增长，近三个月收入增幅分别为 6.9%、7.9%、8.5%；上半年收入完成全年预算的 63.5%，超预算进度 13.5 个百分点，收入进度居全市第 2 位。

二是收入质量亟需改善。税收占比自 2 月份以来连续 6 个月下滑，7 月份达到最低点 62%，较 2 月份回落 23 个百分点。财政收入增长主要依靠非税收入拉动，影响收入质量的同时，持续增收空间有限。

三是支出效益优化提升。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9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支 3.54 亿元。其中，民生支出完成 15.9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4.2%，民生支出占比居全市第 1 位。

三、上半年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今年以来，财税部门认真落实区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以更加坚定的信心、积极主动的姿态、细致有效的举措做好各项工作。

（一）拓财源、促增收，推动财政综合实力稳步提升。财源建设加力推进。进一步理顺区镇财政管理体制，合理布局全区财源格局，建立收入增量和新增税源分享机制，带动镇街上半年实现增收 5229 万元，基层财力基础不断夯实。对上争取保持稳定。上半年我区共获得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12.65 亿元，有效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今年已发行新增专项债 8.4 亿元，项目单位支出进度 82.9%，用于支持棚户区改造、职业教育、水利等领域 7 个重点项目建设。税收共治深化拓展。依法加强税费征管，在全市率先启动土地增值税清算复审社会化应对试点工作。目前已完成 11 个房地产开发项目复审，累计查补入库土地增值税 6328 万元。

（二）优配置、强供给，推动财政保障能力稳步提升。持续优化服务供给。主动做好政策兑现工作，成立政策兑现专班，累计为 38 家企业兑现各项惠企资金 1.51 亿元。加力释放政策红利。政府采购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比例提高至 45%，面向中小微企业授予合同占比达到 92%。着力推动消费市场回暖。财政投入资金 1011 万元，支持在汽车、餐饮等领域开展“2023 年乐享薛城”惠民消费季活动。积极落实“突破周营”政策措施。全额返

还周营镇土地出让收入，支持其加快乡村产业振兴。加大转移支付倾斜力度，增加周营镇财力性转移支付 1200 万元。

（三）防风险、守底线，推动财政运转质效稳步提升。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执行中的优先顺序，足额纳入财政预算，确保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发放、机构正常运转和基本民生支出需要。稳妥化解债务风险。用足用活政府债券置换政策，上半年争取到位再融资债券资金 4.61 亿元，有效平滑偿债即期压力；统筹土地出让收入、盘活存量资金、处置存量资产等各类资金资源，全力化解隐性债务，逐步降低风险水平，上半年共化解隐性债务 9500 万元。

（四）夯基础、促规范，推动财政管理水平稳步提升。强化财会监督职能。扎实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责任部门建立问题清单台账，分项制定整改措施，确保专项整治行动精准高效、落实有力，推动我区财经秩序根本好转，并顺利通过省、市复查抽查。硬化预算绩效管理。上半年对 2022 年度 1103 个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扩大预算绩效信息公开范围，将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随政府预算同步向社会公开，增强财政工作透明度。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在当前经济发展不确定因素增多的情况下，全区财政运行面临着许多困难和问题：一是税收增长不及预期。上半年全区地方级税收收入较去年同期增收 1408 万元，主要得益于政策性、征管性和一次性

因素，收入可持续性不强。我区税源集中度高，新兴产业支撑不足，受焦炭价格下降、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传统支柱税源减收明显，税收增长乏力状况短期内难以根本扭转。二是土地出让形势严峻。1—7月份，我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仅完成全年预算的48.3%，欠时间进度10个百分点。当前土地市场活跃度不高，拿地企业持观望态度居多，完成全年预算难度加大。三是债务风险不容忽视。由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我区现有财政资金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后，可用于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化解隐性债务的支出压力加大，防风险任务较重。

下一步，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靶向精准施策，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支持财源建设，夯实增收基础。聚力工业转型升级，以积极的财政政策工具支持“5+3”现代产业发展，全力保障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各项重点任务落实，为经济发展提供更多动力。管好用好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形成投资拉动效应。延续落实部分阶段性税费优惠政策，持续巩固减税降费成效，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

（二）加强收入征管，增强调控能力。坚决把牢组织收入主责主业，努力实现收入稳预期、有质量、可持续。突出税务部门征收主力军作用，密切关注潍焦薛能、枣矿集团、青岛啤酒等重点龙头企业，从税收服务方面采取积极措施，涵养重点税源，强化支柱税源对收入的拉动作用。统筹谋划运作政府土

地资源，按照时间节点，快速推进土地出让挂牌进程，有效增加土地收入。

（三）注重安全发展，守住风险底线。严肃财经纪律，发挥财政监督源头治理作用，围绕预决算公开、会计信息质量、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监督检查。坚决遏制增量债务，稳妥处理和化解存量债务，确保政府债务率控制在 120% 以下。在保障“三保”等刚性支出的前提下，积极筹措资金，按照约定的还款时限，足额、及时偿还政府债券本息，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惟其艰难，方显勇毅；惟其磨砺，始得玉成。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顶压奋进、向难求成，坚决完成全年财政预算目标，奋力书写薛城高质量发展的“财政答卷”，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贡献更大力量！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